

2023年度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
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部门 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参与拟订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及实施；参与县城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的环卫绿化规划论证。负责拟定县城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年度经费预案。根据授权，参与县城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建设项目附属环卫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和占用城市绿地的初审；承担县城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的技术指导。承担县城管辖范围内公园、广场等公共绿地及配套设施的管理与维护工作及县城园林绿化信息系统的数据采集和维护工作。参与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县城、省市“园林式单位（小区）”创建工作；参与园林绿化科普活动的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环卫园林科研、花卉生产、苗木培育、园林设计等技术指导工作。承担县城主次街道的清扫保洁和全城区的生活垃圾清运；承担县城公厕、垃圾中转站、环卫车辆、果皮箱等环卫设施的管理。参与拟订县城环卫作业和绿地养护管理技术标准并及实施；承担县城名木古树保护的技术指导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内设机构 6 个，分别是综合部、财务部、公园管理所、环卫卫生事业部、园林建设事务部、园林管理事务部。车辆 77 辆，其中小车 1 辆、绿化浇灌车 3 辆、树木修剪升降车 1 辆、绿化工具车 1 辆、绿化喷洒车 1 辆、环卫洒水清运车生产用 49 辆；电话 5 部。

（二）决算单位构成

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90.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290.0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90.07	本年支出合计	58	4,290.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290.07	总计	62	4,290.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90.07	4,290.0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90.07	4,290.0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31	40.31					
2120101	行政运行	40.31	40.3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9.16	129.1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9.16	129.1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7.62	1,047.6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7.62	1,047.6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72.98	3,072.9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72.98	3,072.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90.07	937.62	3,352.4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90.07	937.62	3,352.4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31	40.31				
2120101	行政运行	40.31	40.3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9.16		129.1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9.16		129.1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7.62	858.55	189.0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7.62	858.55	189.0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72.98	38.76	3,034.2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72.98	38.76	3,034.2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90.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290.07	4,290.0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90.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90.07	4,290.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290.07	总计	64	4,290.07	4,290.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290.07	937.62	3,352.4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90.07	937.62	3,352.4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31	40.31	
2120101	行政运行	40.31	40.3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9.16		129.1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9.16		129.1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7.62	858.55	189.0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7.62	858.55	189.0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72.98	38.76	3,034.2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72.98	38.76	3,034.2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2.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2.37	30201	办公费	3.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0.24	30202	印刷费	0.1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4.0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5.90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04	30206	电费	0.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7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6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4	30211	差旅费	2.3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3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4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30	30226	劳务费	0.2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5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8.6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			
	人员经费合计	879.89					公用经费合计	57.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宁远县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0		2.70		2.70		2.70		2.70		2.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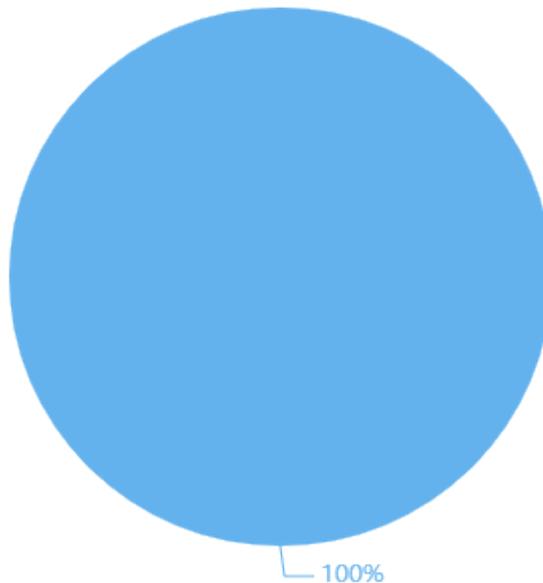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4290.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1.03 万元，上升 13.82%。主要是因为增加清扫范围，劳务费增加，业务车辆老化，维修费及油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4290.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90.07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收入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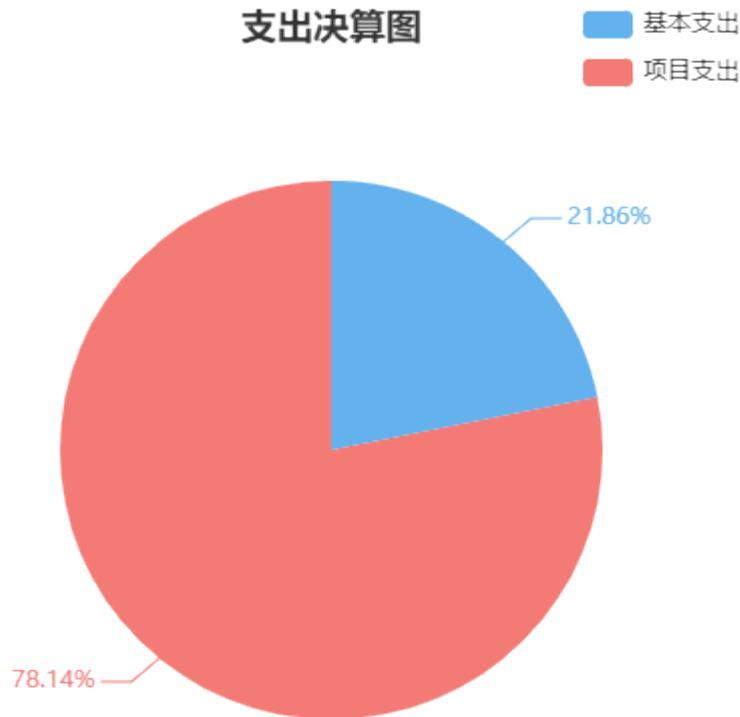
■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290.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7.62 万元，

占 21.86%；项目支出 3352.45 万元，占 78.1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290.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1.03 万元，上升 13.82%。主要是因为增加清扫范围，劳务费增加，业务车辆老化，维修费及油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290.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21.03 万元，上升

13.82%。主要是增加清扫范围，劳务费增加，业务车辆老化，维修费及油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290.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类）4290.07 万元，占比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352.0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290.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2.4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88.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 96.04 万元，完成预算数 108.8%，原因是新增人员进入。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 4.04 万元，完成预算数 109.78%，原因是新增人员进入。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 43.66 万元，完成预算数 90.96%，原因是缴纳基数降低。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610.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31 万元，人员经费全部计入城乡社区支出城张社区环境卫生款项。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16 万元，肥料、花卉及生活垃圾压缩转运车。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年初预算为 1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7.62 万元，环卫工人劳务费。

7、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2.98 万元，环卫工人劳务费。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6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住房公积金由财政直接拨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37.6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79.8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3.8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7.7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16%，主要包括：办公费、

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相比减少 1.58 万元，下降 36.9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大力倡导并带头落实过紧日子的做法。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相比减少 1.50 万元，下降 10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大力倡导并带头落实过紧日子的做法。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2.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0 万

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相比减少 0.08 万元，下降 2.8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大力倡导并带头落实过紧日子的做法。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70 万元，占 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我单位 2023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我单位 2023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7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无更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保险费、维修费及燃料费等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年初预算数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 万元，我单位 2023 年度未召开会议，人数 0 人；开支培训费 0 万元，我单位 2023 年度未开展培训，人数 0 人。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05.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05.4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35.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8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35.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87%；由于货物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由于工程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7.87%。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垃圾压缩车、洒水车等；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进行非常顺利。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是我中心 1000 余环卫保洁员严格保证清扫保洁作业时间，在县城 580 万平方米道路清扫保洁面积上，推行扫、吸、冲、洗、保五步作业法，到轮回清洗和即脏即洗，路面见本色。主次街道实行环卫工人 18 小时保洁，工作时间从早上 4:00 到晚上 22:00（节假日、周末照常上班，重要路段、重要时段加班加点工作），分四班倒，实行-14-一天四次普扫及保洁，环卫管理员骑乘或步行来回快速保洁。同时对城区内死角进行全面排查清理，对重要路段加强巡回保洁力度，对发现的垃圾逐一清理，对顽固的垃圾死角做到勤检查、反复清、不反弹，实现了道路清扫“常态化无缝隙”，用“绣花”功夫高标准做好保洁工作。二是对城内主次干道和人行道进行大清洗。夜晚晚上安排 7 台洒水车、1 台扫地车在当天晚上 11:30 至次日早晨 6:30 开展冲洗作业，对城内主次干道和人行道进行大清洗；白天每天安排 12 台洒水车和 6 台扫地车对城内主次干道进行机械化清扫与人工作业相结合的方式清扫作业；安排 15 台人行道冲洗车，每条路 2-3 台车，每天冲洗 8 小时以上，全城做到轮回清洗和即脏即洗，并将冲洗作业延伸至城乡结合部。三是根据既定生活垃圾清运路线定点清运各单位、企业、学校、城中城郊村和公共场所的垃圾，做到无积压、无死角、桶满即清、日产日清，重要垃圾点每天清运 2-4 次，日均清运垃圾 200 余吨；垃圾

清运及时，无积存垃圾、纸屑、烟蒂、污物现象；垃圾转运站设施干净，周围无垃圾污水污迹、无明显异味。四是乔木修剪 6200 株，绿地（矮灌、球星植物、亚乔、草皮等）修剪约 5.6 万平方米。每天对 1000 余个花箱、9 个绿岛、道路隔离带（九疑南路、舜帝南路、舜华大道、舜阳大道、湘妃大道、九疑大道、宝峰路等）、12 个小游园、4 个公园（莲花山公园、九狮岭公园、狮子山公园、沿河风光带）等进行卫生、杂草清理。每月不定时进行对绿植进行病虫害防治。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实际经费列支中，未严格按照预算科目及专项项目进行列支，且各支出子项目存在调剂的现象。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控制超支现象的发生。对于年度无法预计的临时追加的相关工作所需费用，用其他费用项目结余资金调剂使用或需要追加费用预算的，按照费用预算调整的报批程序，经批准后再使用。在费用报账支付时，严格审核，控制费用跨年度报账，确保费用核算的及时性和完整性；按照费用的实际使用用途进行资金支付和财务列报，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进行财务核算。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规范现金使用的范围，尽量避免大额付现，确保单位资产安全和完整。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7.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8.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0.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11.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12.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13.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1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6.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7.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2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24.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

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